（上接B419版）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34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6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高科大道32号启德大厦8栋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6日

至2025年5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关联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75	亚辉龙	2025/5/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5月20日-5月21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高科大道32号启德大厦8栋董秘办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企业股东或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委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企业的，应当加盖企业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5.公司股东可授以上要求以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邮箱地址:ir@szyhlo.com），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2025年5月21日17:00，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公司董秘办确认登记状态。通过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高科大道32号启德大厦8栋董秘办

联系电话:0755-84821649

联系邮箱:ir@szyhlo.com

联系人:周江海、邵亚楠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35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星期三)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为提高交流效率，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至5月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szyhl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7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7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胡鹏辉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廖立生先生、董事会秘书王鸣阳先生、独立董事刘登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7日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为提高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至5月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szyhl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秘办

电话:0755-8482 1649

邮箱:ir@szyhl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36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结合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受行业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总额为3,992.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1,058.07	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
资产减值损失	2,934.57	主要为存货减值、固定资产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无形资产减值
合计	3,992.64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了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估计。经测试，2024年度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58.07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1）2024年公司非新冠自产业务产销规模扩大，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经测试，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624.60万元。

（2）2024年公司部分投放仪器产生收入不足覆盖成本，相关仪器存在减值迹象。经测试，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796.20万元。

（3）公司持有科宝智慧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宝医疗”）12.10%股权，由于科宝医疗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基于谨慎性考虑，将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回收金额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经减值测试，公司应对科宝医疗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509.76万元。

（4）2024年公司持有的注册证，因公司正在注册新产品，部分原有的注册证存在减值迹象。经测试，公司部分无形资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应计提无形资产减值4.01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992.64万元，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52.36万元，前述数据已经审计。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有利于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进行现金管理，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含子公司，下同）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含募集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现金管理方式

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四）现金管理的金额及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

二、审议程序

公司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是指现金管理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暂时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过程中的人员安排、资金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的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与此同时，对部分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相关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安全、合法合规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存款方式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亚辉龙（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大德昌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德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沙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大道测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昭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加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亚辉龙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余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预计对上述12家子公司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8,000万元及不超过港币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截至2024年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25,391.60万元，其中7,273.22万元为处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的关联担保，18,118.38万元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9.21%和5.75%。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对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实施担保前将按照上要求子公司其他股东方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

●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对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亚辉龙（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大德昌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德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沙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大道测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昭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加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亚辉龙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申请融资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8,000万元及不超过港币1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企业名称	公司最终持股比例	2025年担保额度
1	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20,000.00
2	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20,000.00
3	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20,000.00
4	亚辉龙（香港）有限公司	100%	港币5,000.00
5	香港大德昌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港币5,000.00
6	湖南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45,000.00
7	武汉德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2,000.00
8	长沙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2,000.00
9	深圳市大道测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2%	人民币2,000.00
10	深圳市昭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22%	人民币2,000.00
11	深圳市亚加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	人民币2,000.00
12	上海亚辉龙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	人民币3,000.00

上述公司在开展相关业务需要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时，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

由于上述担保额度是基于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可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针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控股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实际业务发展需求，分别在上述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调剂使用。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事宜项下有关协议及文件。上述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深圳市开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7年2月2日
2.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叶小慧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2,536.29	18,588.01
负债总额	11,747.63	6,276.13
资产净额	10,788.66	12,311.88
营业收入	27,755.87	25,145.87
净利润	1,896.04	1,452.33

（二）深圳市科路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09年5月14日
2.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张波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2,928.63	23,319.39
负债总额	21,209.45	23,482.69
资产净额	1,719.18	-163.30
营业收入	28,745.55	28,125.29
净利润	-1,124.01	-1,914.97

（三）深圳市锐普佳贸易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3年1月17日
2.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阳文雅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产品的代理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0,782.24	9,810.39
负债总额	4,414.61	3,343.79
资产净额	6,367.63	6,466.59
营业收入	9,257.66	9,139.72
净利润	611.42	74.53

（四）亚辉龙（香港）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5日
2. 注册资本:50万美元
3. 董事:高晨燕
4. 主营业务:公司境外运营及持股平台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7,333.00	18,993.66
负债总额	13,447.62	16,771.09
资产净额	3,885.38	2,222.57
营业收入	5,755.20	9,886.78
净利润	-1,606.07	-1,722.33

（五）香港大德昌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10日
2. 注册资本:1万港元
3. 董事:高晨燕
4. 主营业务:公司境外销售及运营平台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1,987.28	11,727.81
负债总额	4.88	1.57
资产净额	11,982.40	11,726.24
营业收入	13,189.36	/
净利润	3,621.99	-1,605.92

（六）湖南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0年11月2日
2.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王朝丽
4. 主营业务:以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为主的体外诊断仪器及配套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19,097.36	28,583.10
负债总额	13,361.66	21,162.67
资产净额	5,735.70	7,420.43
营业收入	4,084.61	6,918.00
净利润	-108.98	1,156.37

（七）武汉德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武汉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2年6月21日
2.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康雅虹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上游原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181.72	2,188.24
负债总额	1,228.76	1,583.54
资产净额	895.96	604.69
营业收入	377.36	655.47
净利润	-95.02	-312.30

（八）长沙亚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2年6月23日
2. 注册资本:1,5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彭远刚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体外诊断上游原材料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121.82	2,634.17
负债总额	1,834.89	4,108.13
资产净额	286.93	-1,473.96
营业收入	/	21.74
净利润	-1,176.87	-1,760.89

（九）深圳市大道测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珠海市大道测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1年8月2日
2.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肖育劲
4. 主营业务: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领域，以基因测序仪器设备，试剂耗材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服务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52%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231.00	3,631.93
负债总额	7,442.92	13,856.84
资产净额	-5,211.92	-10,224.90
营业收入	/	17.85
净利润	-4,215.93	-5,014.03

（十）深圳市昭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6年6月20日
2. 注册资本:9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何雨藩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医疗器械质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47.22%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725.52	2,051.26
负债总额	5,598.10	6,824.47
资产净额	-2,872.58	-4,773.20
营业收入	555.8	1,386.73
净利润	-1,732.96	-953.07

（十一）深圳市亚加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18年2月6日
2.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王贤乐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研发、生产和销售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55%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2,756.98	3,748.18
负债总额	2,362.87	2,557.65
资产净额	394.11	1,190.53
营业收入	1,501.86	2,515.51
净利润	386.92	782.44

（十二）上海亚辉龙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成立日期:2021年9月29日
2.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3. 法定代表人:高晨燕
4.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和销售
5. 股权结构:亚辉龙持股100%
6.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5,731.22	10,402.33
负债总额	1,580.52	6,771.58
资产净额	4,150.70	3,630.74
营业收入	30.00	7,096.38
净利润	-1,466.72	-543.34

注:上述表格中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计划担保额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履约保函或符合条件的金融机构批复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事宜，同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书面授权代表）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担保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超出授权范围外的其他事项，公司将另行履行相应的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其中，被担保人深圳市大道测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昭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加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于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在实施担保前将原则上要求子公司其他股东方按持股比例提供同比例担保或者反担保。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并结合目前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预计，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确保公司经营工作顺利进行。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有助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各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2024年年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25,391.60万元，其中7,273.22万元为处置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的关联担保，18,118.38万元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4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9.21%和5.75%。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25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出席监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财务部对2024年度开展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将公司2024年度经营管理工作向董事会进行汇报。公司经营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认真研究部署公司重大生产经营事项和发展战略，做好公司日常运营，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表决结果